

证券代码：832545

证券简称：三川田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 广州市三川田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核销部分应收账款、应付账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广州市三川田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核销部分应收账款、应付账款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 一、关于本次核销的情况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公司章程》和公司会计政策等相关规定，公司对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之前的往来款项进行核查，拟对部分长期挂账无法收回的应收账款和无需支付的应付账款进行核销处理，以更加准确的反映公司财务状况。本次核销应收款项金额共计 5,541,469.46 元，应付账款金额共计 3,033,460.45 元。

### 二、本次核销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核销的应收账款、应付账款符合会计准则和相关政策要求，符合公司的财务实际情况，有利于客观反映企业财务状况。本次核销的应收账款、应付账款不涉及公司关联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 三、决策程序

2026 年 4 月 24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核销部分应收账款、应付账款的议案》。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2026 年 4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核销部分应收账款、应付账款的议案》。表决结果：2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

弃权。

#### 四、董事会关于本次核销的意见

董事会认为：本次坏账核销事项真实反映了企业财务状况，符合会计准则和相关政策要求，符合公司实际情况，核销事项的决议程序合法、依据充分，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同意公司本次坏账核销。

#### 五、监事会关于本次核销的意见

监事会认为：董事会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相关规定，核销应收款项的决议程序合法、依据充分，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核销后能够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本次坏账核销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本次应收款项核销事项。

#### 六、备查文件

《广州市三川田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广州市三川田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广州市三川田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8日